

## 河南环宇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河南环宇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发布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〉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[2016]63号）、《河南环宇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编制了截止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2017年共完成了1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行为，募集资金30,000,000元，本次募集资金情况如下：

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7日和2017年9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

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根据该方案，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0,000,000 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.5 元，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,000,000 元。截至 2017 年 9 月 28 日，本次实际募集新增股份数量为 20,000,000 股，募集资金 30,000,000 元全部出资到位。2017 年 11 月 15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河南环宇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7]6574 号），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。

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和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关于发布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〉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[2016]63 号）等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河南环宇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以下简称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），根据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，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在使用募集资金时，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## 公司历次募集资金账户情况：

发行项目	账户名称	开户银行	账号	募集资金金额	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户 余额
2017 年第一次发行	河南环宇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营业部	249454211742	30,000,000.00 元	1,055,610.44 元

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在未取得股份登记之前，未使用募集资金，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之“一、原则性规定”之“（四）募集资金使用：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，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”的规定。

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已使用 28,944,389.56 元，剩余 1,055,610.44 元。

## 三、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具体说明如下（单位：元）：

## （一）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

项目	金额
----	----

一、募集资金金额	30,000,000.00
二、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5,000,000.00
三、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总额	9,050,606.65
四、截止2017年期末募集资金余额	20,969,444.86
五、2018年1-6月募集资金使用总额	19,936,481.08
具体用途：	
固定资产投资	6,854,750.00
无形资产投入	431,800.00
配套设施投入	5,000,000.00
金融机构手续费	1,651.35
六、利息收入	22,646.66
七、流动资金	7,648,279.73
八、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金额	1,055,610.44

根据公司于2017年9月7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河南环宇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（公告编号2017—017），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、扩大安全玻璃项目建设。

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，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,055,610.44 元。

## （二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

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。

## 四、 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公司原拟定使用 1000 万元用于“太阳能光伏发电”，现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 500 万元用于“太阳能光伏发电”，500 万元用于“补充流动资金”。

## 五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。

## 六、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。

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

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河南环宇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7日